

招标文件无歧视性条款、招标过程未受质疑的说明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11011825210200010656-XM001
2. 项目名称：密云区看守所医疗服务项目
3. 项目预算金额：210万元、项目最高限价：210万元
4. 采购需求：

包号	标的名称	采购包 预算金额（万元）	数量	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
01	密云区看守所医疗服务项目	210	1 项	为看守所在押人员进行医疗服务。包含医生、护士、技术人员费，药品费，医疗设备及器具租赁等费用。具体内容详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5. 合同履行期限：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6.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是 ☒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须同时满足）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 2.1 中小企业政策

☒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 本项目专门面向 ☐ 中小 ☐ 小微企业 采购。即：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小微企业制造、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微企业承接。

2.2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如有）： / 。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本项目是否属于政府购买服务：

☒ 否

☐ 是，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不得作为承接主体；

3.2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1）供应商具有有效的《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三级及以上资质。（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



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3)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本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4) 本项目投标截止期前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供应商、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和地域范围内)，无资格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5) 本项目不得转包、不得分包。

三、招标文件无歧视性条款、招标过程未受质疑

1. 本项目采购文件无歧视性条款(详见论证意见)。
 2. 本项目分别于 2025 年 11 月 6 日和 2025 年 11 月 27 日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北京市政府采购网发布了公开招标公告和二次公开招标公告，本项目第一次到达开标时间时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三家，根据《财政部令第 87 号》第四十一条本项目不得开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六条，本项目作废标处理，并发布废标公告，本项目第二次发布招标公告到达开标时间时仅有北京市红十字会急诊抢救中心一家单位递交投标文件，因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三家，本项目发布终止公告。在此过程中未收到任何质疑。
 3. 经论证，该采购文件资格要求、采购需求和评标办法等均符合相关法律要求，无指向性，不存在倾向性和排斥潜在供应商的内容与不合理条款。
 4.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一条第一款的规定，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我单位申请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进行采购。
- 特此说明。

北京浩瀚中远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2025 年 12 月 18 日

